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紡織暨分子科學系友會
第四屆第二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

日期：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六）下午五時

地點：台北市寧波東街一號真北平餐廳二樓

主席：林理事長文仲

記錄：葉乙昌

出席：許文賢、林文仲、黃彥一、周玲玉、張粵芳、朱德元、周長祥、楊滄洲、
陳武良、李振華、
邱群傑、駱劍筠、廖本亮、侯西添、陳文德、蕭潯龍、陳偉軍、陳美蘭、
蔡佳勳、葉乙昌、
胡 元

列席：姚興川、莊才晉、趙豫州、林敏德、魏榮宗

主席致詞：感謝各理監事的抬愛，推舉文仲接任第四屆理事長，為了解系友的需求，特於近期對各永久會員及理監事進行問卷調查，以作為本會辦理服務的依據，對於所提建議已彙整於今天會議中討論，將依各理監事的決議進行相關服務，為支應推動會務及相關服務所需經費，仍依前次會議決議，以理事長、常務理監事、理監事各捐款伍萬元、參萬元、壹萬元之原則辦理，待有特別用途，金額不足時，再另行募捐。

壹、報告事項

- 一、母校九十二學年度日間部與進修部聯合畢業典禮，於六月十九日（星期六）上午九時假母校中正紀念館中正廳隆重舉行，由校長李祖添博士主持，會中行政院葉菊蘭副院長蒞臨致詞，典禮中表揚各院所優秀畢業生外，李校長與多位貴賓相繼致詞勉勵一千餘位畢業生。本會胡秘書長全程參與觀禮。分子系碩士、學士畢業生共五十餘人。
- 二、本會第四屆理事會財務收支明細表暨贊助獎學金專案收支明細表，請詳附件一。

貳、討論事項

- 一、案由：有關本系友會是否可申請正式立案之評估事宜，提請核議。
說明：

① 本案經於五月十二日電詢內政部社會司主管校友會業務之承辦人陳先

琪先生（電話：02-23565221）答覆內容摘要如下：

ㄟ 依目前法令規定申請正式立案僅止於校友會，尚未開放系友會立案

，陳君表示其個人也認為應開放系友會立案，惟尚待修法，可能需數年後才會開放。

- ㄟ 經陳君舉例前有台灣科技大學工業工程系友會擬申請立案亦未能通過，其後以「台灣思源會」之名稱申請立案通過，其構想可能為「台灣思源會」與系友會之服務宗旨相同，暫以可立案之名稱成立，先行運作服務，俟未來系友會可正式立案時，再行轉換。

11 本案經考量未正式立案，則無立案證書，亦無稅籍編號，相關捐款之收據，無法作為公司或個人正式抵稅之單據，評估未來作法，草擬兩種方式如下：

- ㄟ 參考前項以類似「台灣思源會」之名稱申請運作，俟未來系友會可立案後再行轉換。其優點為可自行開立正式收據供抵稅，缺點為申請立案及未來再行轉換等作業較為繁瑣，且未來會務運作均須依規定辦理。
- ㄟ 循序漸進，先強化會務運作方式，未來可正式立案後再申請立案，未立案前之捐款則商請校友會協助開立收據。優點為會務運作較為單純，未來直接以系友會立案不必再行轉換，缺點為欲抵稅之收據須商請校友會開立，可能須付三至五%手續費。

辦法：上述草擬方式何種為宜，或有何更佳方式，敬請核議。

決議：通過採可立案之名稱先行申請運作，相關細節授權常務理監事決定。

二、案由：酌擬本系友會會務工作組織、職掌及運作方式規劃草案，提請核議。

說明：

1 秘書長：承理事長之命，綜理全般會務並指揮督導所屬會務工作人員。

11 副秘書長：襄助秘書長，督導協調各項會務工作。

111 會務工作分組：

組別	職掌	推 薦 參 考 名 單			
		諮詢顧問	副秘書長	組長	幹事
ㄟ 資訊服務組	負責系友會訊之編製、寄送及網站建置、維護等相關資訊之服務事項。				

ㄟ 財務 行政組	負責財務收支、預決算編列、吸收會員、催收會費、會籍管理及會議資料整理繕打等行政支援事項。				
ㄟ 業務 推展組	負責系友會獎學金執行及各類活動之規劃、辦理與聯絡事項。				

(四) 會務運作要點說明：

- ㄣ 各會務工作人員之任期與理事長同，為榮譽職，將頒予聘書，易屆改選後，新任理事長可依實務需求續聘、改聘或增聘會務人員。為補貼工作付出，每組一年致予工作津貼二萬元，每半年（四月及十月）發送一次。為促進系內師生參與系友會活動，分享服務成果，增加向心力，建議聘系主任兼任副秘書長或諮詢顧問，結合系學會幹部進行其中一組之服務。
- ㄟ 一年召開兩次理監事會，上半年可於四或五月，下半年於十或十一月間舉行，時間可訂於周六或周日下午五時三十分，接續於六時三十分進行聯誼餐會。下半年之理監事會須提次年工作計畫及預算表，上半年則進行上年度之工作執行成果檢討及決算報告。
- ㄟ 資訊服務組所編會訊內容可上網供系友參閱，為降低成本，可考慮成立撰述委員會，邀請各理監事、候補理監事及適當之系友擔任委員，為榮譽職，不領稿費，每年依撰稿分配表之日期安排提供一份稿件，連續三年均提供稿件者或對本刊物有特殊貢獻者，提會員大會頒獎表揚，以示崇敬。
- ㄣ 業務推展組辦理活動之構思項目，例如，可為系友杯ㄟ 高爾夫球、羽球或桌球等運動類聯誼賽ㄟ 中、英語演講、書法等語文類比賽ㄟ 電腦資訊應用類比賽ㄟ 參觀活動ㄟ 旅遊或登山健行…等，凡本系系友，尤其歡迎本系在學生報名參加。為鼓勵參加，競賽類活動原則為通通有獎，即未得獎者也有參加獎，所需經費或獎品可徵求系友或相關單位贊助，不足部份由系友會支應。獲獎者可配合於理監事會或大會時頒獎表揚。

辦法：上述規劃案是否得宜，敬請核議。

決議：通過所擬規劃案，至各會務工作分組之諮詢顧問、副秘書長、組長及

幹事等名單，經邀請及推舉確定如下：

組別	職掌	諮詢顧問	副秘書長 (執行負責人)	組長	幹事
資訊服務組	負責系友會訊之編製、寄送及網站建置、維護等相關資訊之服務事項。	陳遠和 鍾金夏 陳武良	許文賢	洪德昇	蔡佳勳
財務行政組	負責財務收支、預決算編列、吸收會員、催收會費、會籍管理及會議資料整理繕打等行政支援事項。	楊滄洲 陳偉軍 陳文德	葉乙昌	林淑儀	
業務推展組	負責系友會獎學金執行及各類活動之規劃、辦理與聯絡事項。	趙豫州 廖本亮 黃彥一 駱劍筠	黃田	林敏德	朱韻文

三、案由：為了解系友需求，特於近期調查各理監事及永久會員對本會辦理服務事項之建議，相關回覆意見彙整如附件二，提請核議。

決議：通過各永久會員及理監事對本會辦理服務事項之建議，其中為系友會能傳承與活躍，建議以降低入會費及年會費之方式鼓勵年青系友參加乙案，授權財務行政組研訂辦理。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

附件一

本會第四屆理事會財務收支明細表

(93 年 4 月 27 日至 93 年 6 月 26 日止)

項 目	收 入	支 出	結 餘
上屆移交款	429,622		429,622
本屆系友大會結餘款	4,263		433,885
理監事贊助款	105,000		538,885
文具郵資表報雜支稿費與郵局手續 等費		1,207	537,678
服務同學工作津貼與交際費		3,200	534,478
總 計	538,885	4,407	<u>534,478</u>

本會存款記錄：92.11.28 存合作金庫新生支庫 300,000 元定存一年
(固定年利率 1.425%)。

本會第四屆贊助獎學金專案收支明細表

(93 年 4 月 27 日至 93 年 6 月 26 日止)

項 目	收 入	支 出	結 餘
上屆移交款	1,391,790		1,391,790
總 計	1,391,790		<u>1,391,790</u>

本會存款記錄：92.11.28 存合作金庫新生支庫 1,330,000 元定存一年
(固定年利率 1.425%)。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紡織暨分子科學系友會理監事及永久會員建議辦理服務事項

彙整表

提議人姓名	建 議 辦 理 之 服 務 事 項
張育誠 永久會員	一、建立連絡通訊資料或會員專刊。 二、舉辦一年一度召開餐會可偕伴並認購餐券。 三、提供薪資給學校工讀生（本科系）做左列會員服務： （一）固定傳送電子郵件發送最新系友會訊息。 （二）提供求才、求工作機會給與學弟學妹。 （三）與學校團體例如：各系會合作，固定傳送學校動態。 （四）做各行各業普查，或專訪了解各會員之需求並多加聯系。 。例如：生日餐會或高爾夫球會等。
周玲玉 監事	一、建立校友通訊錄，校友可利用 e-mail 查詢電話簿。 二、校友刊物可以上網，校友自己上網閱讀以節省紙張郵費。
洪德昇 永久會員	建立系友網站，以連絡系友消息。
楊滄洲 常務監事	為系友會能傳承與活躍：鼓勵年青系友參加，凡未滿 30 歲者入會費、年會費以 50 % 計算，未滿 30 歲者以 30 % 計算。參加永久會員會費不優待。
蕭潯龍 理事	擇期定期舉辦聯誼（如扶輪社、獅子會等社團）尋求校友會具體聚會意義。

附件二